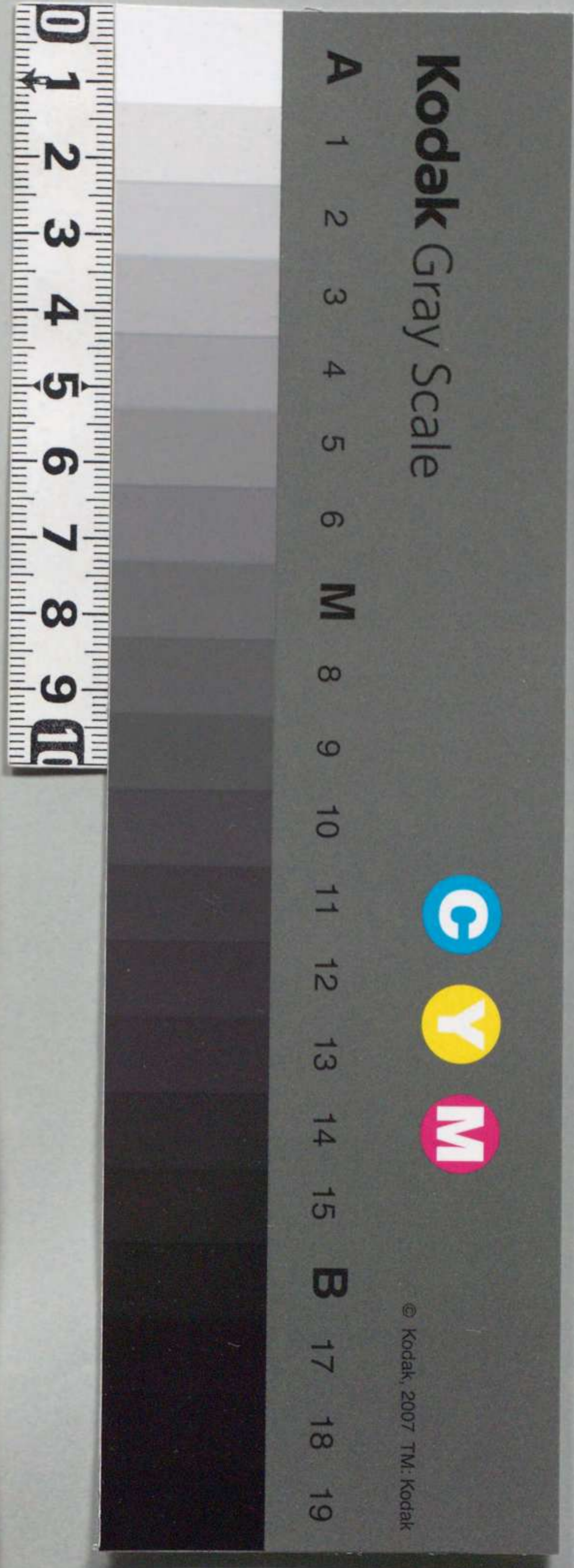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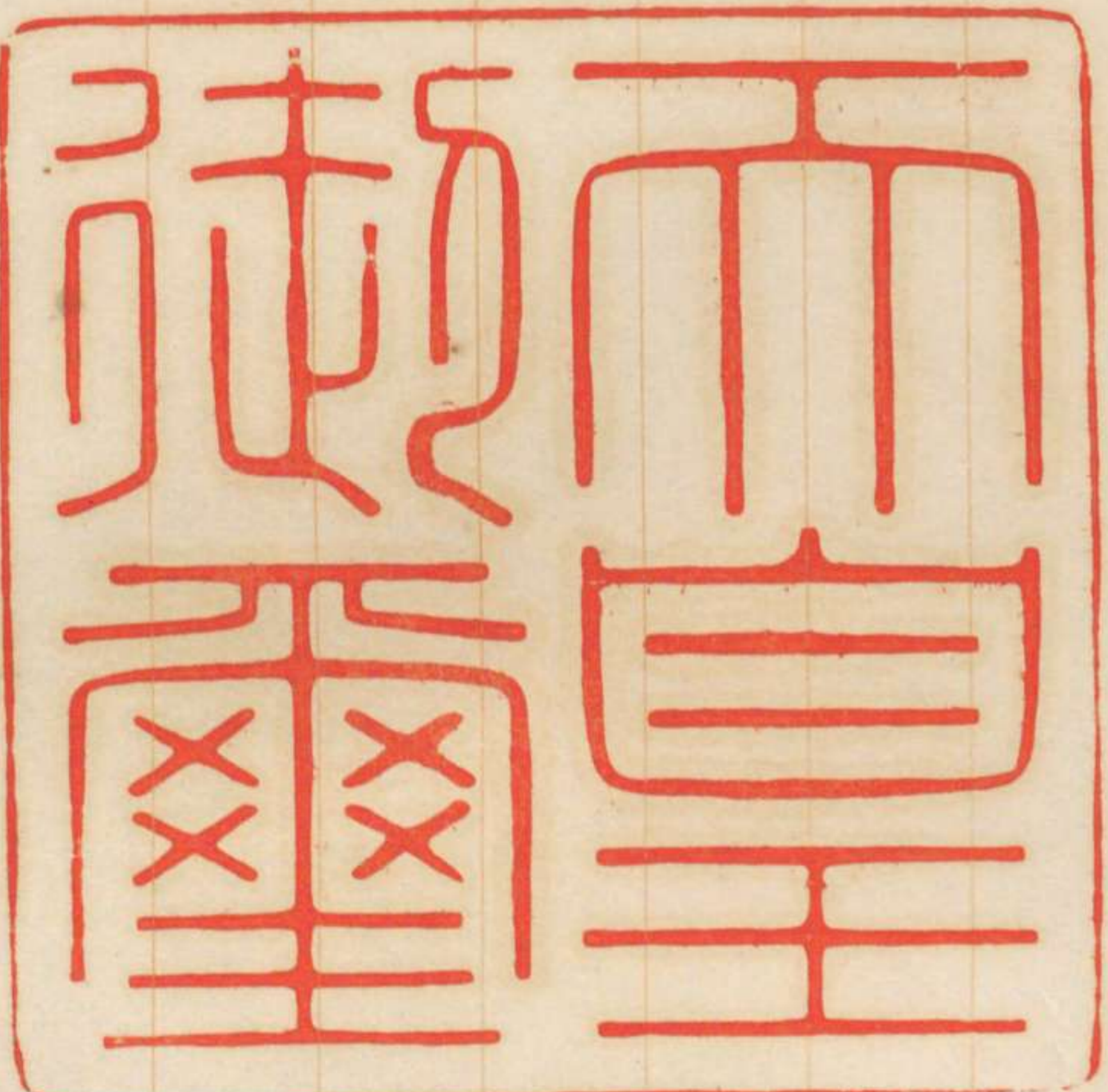
勅令身百二号





朕陸軍經營部條例中改正ノ件ヲ裁可シ  
茲ニ之ヲ公布セシム

睦仁



明治二十六年九月十三日

内閣

陸軍大臣伯爵大山巖

勅令第百二

明治二十三年

營部條例中左

第一條中「師團」

加フ

第二條ヲ左ノ如ク改

陸軍經營部ハ近衛師團監督部所在地

ニ在ルモノヲ近衛師團經營部ト稱シ

師團及屯田兵監督部所在地ニ在ルモ

ノヲ某地陸軍經營部ト稱ス



改正ス

及屯田兵ノ四字ヲ

日

月

陸軍大臣伯爵大山巖



勅令第百二號

明治二十三年三月勅令第五十九號陸軍經

營部條例中左ノ通改正ス

第一條中「師團」ノ下ニ「及屯田兵」ノ四字ヲ  
加フ

第二條ヲ左ノ如ク改ム

陸軍經營部ハ近衛師團監督部所在地  
ニ在ルモノヲ近衛師團經營部ト稱シ  
師團及屯田兵監督部所在地ニ在ルモ  
ノヲ某地陸軍經營部ト稱ス

第三條中「建築官四五六等技師」ノ九字ヲ  
削ル

第五條中「建築官」三字ヲ削ル  
第六條中「若干人」ノ三字ヲ削ル